

晋城市体育局文件

晋市体字〔2023〕58号

晋城市体育局

关于开展2024年新年登高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卫生健康和体育局、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登高望远、祝福新年、追求健康的美好愿望，展现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，根据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通知要求，我市决定开展新年登高活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也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务求实效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精神，按照《全民健身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《体育强国建设纲要》《关于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》等文件要求，以增强人民体质、提高全民健康水平为根本目的，

在2024年元旦前后，结合新年节庆活动，安全有序组织举办新年登高活动，引导、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登山、徒步、户外健身休闲等全民健身活动，培养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，提升广大群众的生活品质和幸福指数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登高迎新展未来 健康向上新时代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4年1月1日，各县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。

四、活动形式和内容

新年登高活动具有新年新气象、新年开好局的良好寓意。各县区要因地制宜、因时制宜，线上线下相结合，在健身步道、公园、景区等适合开展登山活动的场所，组织开展以新年登高为主要内容的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活动。鼓励结合开展群众身边的体育赛事活动、科学健身指导、全民健身志愿服务、国民体质监测、体育科普等活动，吸引群众广泛参与，激发群众参与户外健身活动的热情，满足群众多元化的健身需求。市体育局于2024年1月1日在白马寺森林公园广场举办登高活动，各县区可根据实际情况，结合登山活动和元旦假期，鼓励社会体育指导员在新年登高活动期间集中开展科学健身指导；积极推进优秀运动员走进群众身边参与新年登高，发挥优秀运动员的引领带动作用；有条件的地方可结合开展各类冰雪活动，不断巩固和扩大“带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”成果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区要重视新年登高活动，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紧紧围绕本地实际，根据不同地区地理、气候等自然条件，结合本地元旦节庆风俗习惯等文化特色，根据实际制定计划，与相关部门联合，明确责任分工，认真组织实施，举办具有地方特色的新年登高活动。

(二) 突出安全防范。将安全防范放在组织工作的突出重要位置，加强对活动场地安全防护设施的监督检查和管理，根据活动规模、参与人群特点等，与公安、气象、交通、旅游、卫生健康、应急管理等部门密切配合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预案，落实到人。同时，注重运动安全防护知识教育工作，加强对运动爱好者的教育引导，不断强化运动爱好者的安全防护意识。

(三) 注重传播推广。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等传统媒介以及微博、微信、抖音、手机客户端等新媒体进行广泛宣传，传递新年登高的美好寓意，讲好群众登高的精彩故事，扩大活动影响力，吸引更多群众参与。

请各县区精心组织，并于活动结束后报送相关情况。

联系人：郭琪琪 电话：17735172067

晋城市体育局
2023年12月25日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**主动公开**

晋城市体育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25日印发
